

证券代码：600323

证券简称：瀚蓝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16-067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16年12月19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财联大厦11楼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0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356,664,332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46.55

说明：出席现场会议的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、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共持有公司股份234,592,81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30.62%。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，由董事长林耀棠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8 人，独立董事徐勇因出差请假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；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放弃购买佛山市瑞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0%股权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22,071,513	100	0	0	0	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放弃购买佛山市瑞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0%股权的议案	31,052,096	100	0	0	0	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全部议案为特别决议案,已经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: 广东君厚律师事务所

律师: 郑海珠、卢润姿

2、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,表决程序和结果均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;

2、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;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12月20日